

证券代码：002488

证券简称：金固股份

编号：2016-074

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

1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在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不低于 16.38 元/股调整为不低于 16.30 元/股。

2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在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不超过 16,483.52 万股（含 16,483.52 万股）调整为不超过 16,564.42 万股（含 16,564.42 万股）。

一、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

公司 2016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16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08,483,392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8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 40,678,671.36 元。

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了《201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7 月 4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7 月 5 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2016 年 6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1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

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—056)。

二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情况

根据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(修订稿)》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不低于 16.38 元/股，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16,483.52 万股(含 16,483.52 万股)。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、除息的，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。

鉴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，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进行如下调整：

1、发行底价的调整

调整后的发行价格=(调整前的发行价格-每股现金股利(含税))/(1+每股转增股数)=(16.38 元/股-0.08 元/股)÷(1+0)=16.30 元/股

2、发行数量的调整

调整后的发行数量=本次拟募集资金总额/调整后发行价格=270,000 万元÷16.30 元/股=16,564.42 万股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除上述调整外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09 日